附件3：

曲靖市马龙区纪委区监委2021年公开遴选公务员报考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一、根据曲靖市马龙区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发布的《关于做好冬春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十六条措施》相关要求:**1.从疫情高风险地区入马人员。**一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、3次核酸检测，再居家健康监测14天、2次核酸检测（每7天检测一次）。期间不聚集、不流动，早晚各测体温一次，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立即报告乡镇卫生院（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处置。不具备居家健康监测条件的，继续实行集中隔离14天。**2.从疫情中风险地区入马人员。**一律居家健康监测14天。持有7天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人员，在居家健康监测第7天、第13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。对不能提供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人员，在居家健康监测第1天、第7天、第13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。期间不聚集、不流动，早晚各测体温一次，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立即报告乡镇卫生院（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处置。**3.从市外低风险地区入马龙建成区人员。**必须持有7天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。不能提供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人员，入马第1天必须到医疗机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。

二、报考人员应在笔试前，按照《曲靖市马龙区纪委区监委2021年公开遴选公务员公告》的要求，申领“云南健康码”，于资格复审、面试当天报到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。自觉配合“通信行程卡”扫码查验以及体温检测。“云南健康码”和“通信行程卡”均为绿码，从曲靖市以外地区参加复审的人员必须出示7天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且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者方可进入指定地点，资格复审过程中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，必须全程佩戴口罩，保持1米以上社交距离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三、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资格复审、面试当天报到时，因体温异常、干咳、乏力等症状，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，必须配合安排至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如因有相关旅居史、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，或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等情况，被卫生防疫部门认定为不宜继续参加遴选考试的报考人员，终止遴选后续环节。

四、报考人员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相应资格，并记入个人诚信档案，如有违法行为，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　　　　中共曲靖市马龙区纪委

曲靖市马龙区监委

2021年1月25日